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1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本行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张姝董事、叶建芳董事、侯福宁董事、范从来董事、刘晓春董事、兰奇董事通过视频的方式接入，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本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元（含税），2021年度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本预案尚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本行董事长王兰凤女士、行长赵琨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洁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峰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6、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7、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8、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9、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详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10、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千元为单位，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尾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州银行	股票代码	00296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	詹巍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	
电话	0512-69868509	0512-69868509	
传真	0512-69868409	0512-69868409	
电子信箱	dongban@suzhoubank.com	dongban@suzhouba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苏州银行新三年发展规划开局之年，全行围绕国家、省、市十四五规划，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保持战略定力，勇于担当作为，经营稳中向好，取得可喜成绩。报告期内，面对形势变化、疫情挑战，在总行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全行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始终谋在实处、干在实处、成在实处，更大力度服务区域、支持实体，更高标准调优结构、提升能力，更加注重客户体验、员工感受，更快推进数字化转型、管理赋能，更牢守住风险防线、合规底线，为实现新三年战略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提供有力保障。

主要开展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1-12月
营业收入	10,829,433	10,363,937	4.49%	9,424,243
营业利润	3,913,498	3,326,497	17.65%	3,289,856
利润总额	3,894,698	3,307,573	17.75%	3,285,241
净利润	3,287,290	2,725,376	20.62%	2,610,5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6,689	2,571,927	20.79%	2,473,0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5,001	2,540,835	19.84%	2,450,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233	19,134,871	本期为负	-13,900,7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77	20.78%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77	10.3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76	19.74%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6	10.53%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6	8.96	上升1.00个百分点	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7	8.85	上升0.92个百分点	9.76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53,029,020	388,068,080	16.74%	343,471,558
股东权益	34,288,828	31,230,946	9.79%	28,953,2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2,645,950	29,730,168	9.81%	27,802,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79	8.92	9.81%	8.34

注：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二季度	2021年第三季度	2021年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2,857,516	2,653,468	2,583,705	2,734,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646	850,635	721,796	644,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5,925	823,196	710,228	635,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6,288	-24,076,488	847,384	-947,417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差异。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资产处置损益	7,325	5,171	13,86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50	1,150	1,15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6,362	69,708	28,065
捐赠及赞助费	-19,623	-11,775	-5,6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	-7,149	1,05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6,037	57,106	38,465
所得税影响额	-22,502	-18,397	-12,51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47	7,617	3,0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1,688	31,092	22,939

注：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4）补充财务指标

指标	监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0.37	11.26	11.30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41	11.30	11.34
资本充足率（%）	≥10.5	13.06	14.21	14.36
流动性比例（%）	≥25	72.63	63.78	55.65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83.30	146.12	154.18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	78.59	77.18	74.06
不良贷款率（%）	≤5	1.11	1.38	1.53
拨备覆盖率（%）	–	422.91	291.74	224.07
拨贷比（%）	–	4.70	4.02	3.4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2.34	2.10	2.36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3.83	4.55	4.7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50	13.00	12.75	13.84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1.22	1.28	2.44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42.58	55.25	55.44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73.89	73.70	84.67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18.54	63.71	84.69
总资产收益率（%）	–	0.78	0.75	0.80
成本收入比（%）	≤45	32.02	29.74	31.68
资产负债率（%）	–	92.43	91.95	91.57
净利差（%）	–	1.98	2.28	2.42
净利息收益率（%）	–	1.91	2.22	2.21

注：上述监管指标中，资本充足率指标、存贷款比例、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拨贷比、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总资产收益率、成本收入比、资产负债率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计算，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覆盖率为上报监管部门并口径数据，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可疑类贷款迁徙率为上报监管部门母公司口径数据。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5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4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不适用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0%	300,000,000	–	300,000,000	–	–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5%	195,000,000	–	195,000,000	–	–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0%	180,000,000	–	180,000,000	–	–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133,000,000	–	133,000,000	–	质押	59,850,000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111,152,660	–	111,152,660	–	–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90,000,000		90,000,000	–	质押	44,000,000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2%	74,000,000		74,000,000	–	–	–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2%	64,000,000	–	64,000,000	–	–	–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54,812,341	–	54,812,341	–	质押	54,810,000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50,000,000		50,000,000	–	质押	50,000,000
苏州新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50,000,000	–	50,000,000	–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135,250	人民币普通股	24,135,250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太仓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苏州报业广告公司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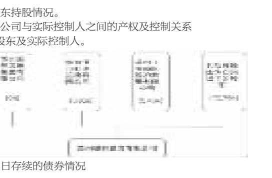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苏行转债	127032	2021年4月12日	2027年4月11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499,965.87	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4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2.00%；第六年为2.50%。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本行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未发生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92.43%	91.95%	上升0.48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045,001	2,540,835	19.84%
EBITDA全部债务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偿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外，本行无其他重大事项。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兰凤

2022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在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苏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董事12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张姝董事、叶建芳董事、侯福宁董事、范从来董事、刘晓春董事、兰奇董事通过视频的方式接入。会议由王兰凤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资本规划实施及修订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21年度，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万元，已达本行注册资本的50%。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87,900万元，提取后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 515,146.44万元，符合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中的"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规定。

三、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1股。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2021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同时能保证公司2022年资本充足率可满足中国银保监会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行2021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与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IT项目规划及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章程及修订对照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生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2021年度履约评价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本行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闵文军、钱晓红、张姝、范从来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及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行2021年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公募基金公司的议案

同意本行联合发起设立合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本行拟持股比例为55%，并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发起设立基金公司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投资计划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行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365万元，其中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半年度报告审阅费用、财务报告季度商定程序服务费、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等。该费用包括有关增值税、差旅费等各项杂费。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建其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李建其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李建其先生简历如下：

李建其，男，1964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总监、财务总监。历任工商银行张家港分行会计、主任、副行长、太仓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副处级）、苏州分行副总经理（副处级）、平安银行张家港支行行长等职。

根据董事会工作需要，拟提名李建其先生为本行股东董事候选人，李建其先生未持有本行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信息外，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3年数据战略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本行将另行公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0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在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苏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监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8人，委托出席监事1人，监事韩燕委托监事柯建新表决。会议由杨建清监事长主持，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本行董事会编制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行2021年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章程及修订对照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生效。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公募基金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行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同时能保证公司2022年资本充足率可满足中国银保监会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和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和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5日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3月10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 788号文《关于核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4月12日公开发行了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行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664,622.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8,335,377.36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1年4月16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42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988,335,377.36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88,335,377.36元，无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12 月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51694500000959	活期	–

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鉴于本公司本身是商业银行的特殊性，该协议由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两方签署，除此之外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88.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8.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8.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用于支持业务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否	4,988.34	4,988.34	4,988.34	4,988.34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88.34	4,988.34	4,988.34	4,988.34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988.34	4,988.34	4,988.34	4,988.34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2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25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本行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25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01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46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1.15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6.9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8.61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0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103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5.84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贵行同行业(金融业)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1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2019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胡亮，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为贵行提供审计服务，1995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薛於，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起开始为贵行提供审计服务，2012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起开始为贵行提供审计服务，1997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亮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薛於女士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亮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闫琳女士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薛於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贵行拟就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65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58万元)，较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增加人民币16万元，同比增加4.58%。该费用包括有关增值税、差旅费等各项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同意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结合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和审计服务质量等方面，并综合本行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认为其具备继续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本行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苏州银行聘请其为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苏州银行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苏州银行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对于《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表示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苏州银行聘请其为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苏州银行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苏州银行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其中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审计委员会决议；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3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强化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的规定，本行对2022年度计划发生的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该预计额度及交易内容均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或未来业务拓展需要。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主要是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等业务事项。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授信类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或者对关联方在有关经济活动中可能产生的赔偿、支付责任作出保证，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保函、贷款承诺、证券回购、拆借以及其他实质上由银行机构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等；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包括银行机构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服务类关联交易包括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服务、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审计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

二、预计额度基本情况

预计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预计额度内，由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对其授权范围内对关联方及其关联体的具体申请额度进行审批，预计额度在关联方及其关联体之间可调剂。

2022年，本行对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分为授信类和非授信类，业务类型及预计额度情况如下：

（一）授信类

1.关联方（法人及关联体）预计额度情况

序号	关联方	2021年审批额度（万元）	2021年交易余额（万元）	2022年度预计额度(万元)
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347,000.00	171,885.24	550,000.00
2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体	109,071.45	27,816.45	250,000.00
3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1	60,000.00	66,000.00	158,000.00
4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216,000.00	88,847.22	130,000.00
5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114,987.50	88,712.50	120,000.00
6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50,000.00	19,600.00	100,000.00
7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8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00	47,494.28	330,000.00
9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00,000.00
	合计	1,325,058.95	560,355.69	1,838,000.00

注1：2021年我行向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授信60000亿元，授信余额66,000万元，授信余额中多出的6000万元为贴现余额，占用的是承兑行的同业授信额度而非关联方的额度。

2.关联方（商业银行）预计额度情况

序号	关联方	2021年审批额度（万元）	2021年交易余额（万元）	2022年度预计额度（万元）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40,211.55	600,000.00
2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20,020.00	70,000.00
3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	0.00	42,000.00
4	江苏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	0.00	46,000.00
5	江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2,500.00	50,000.00
6	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	0.00	46,000.00
7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50,000.00	21,652.00	50,000.00
	合计	904,000.00		904,000.00

注1：截至目前，中原银行拟吸收合并洛阳银行、平顶山银行、焦作中旅银行尚未完成，仍对洛阳银行进行关联交易额度预计。

3.关联方（担保公司）预计额度情况

序号	关联方	2021年审批额度（万元）	2021年交易余额（万元）	2022年度预计额度
1	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1	60,000.00	3,971.50	担保类预计额度：100,000万元
2	苏州国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	95,000.00	22,698.00	担保类预计额度：100,000万元

注1：苏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原名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担保额度10亿元，分离式保函额度9亿元。该10亿元担保额度用于为公司授信客户提供担保的限额；该9亿元分离式保函额度纳入上述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的授信额度内。

注2：对苏州国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额度10亿元，分离式保函额度8亿元。该10亿元担保额度用于为公司授信客户提供担保的限额；该8亿元分离式保函额度纳入上述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的授信额度内。

4.关联自然人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本行对关联自然人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20,000万元，单户不超过1,000万元。

5.关联集中度情况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最新要求，关联方银行需要纳入关联交易管控但计算全部关联度指标（即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时可以剔除。根据上述预计情况，我行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我行对所有关联方预计授信金额合计185.8亿元，占2021年末资本净额374.6亿元的49.6%，占比未超过50%的监管限额要求。我行关联方预计授信最大集团客户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集团预计授信金额为55亿元，占2021年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14.7%，占比未超过15%的监管限额要求。关联方预计授信最大单一客户为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金额为33亿元，占2021年末资本净额的8.8%，占比未超过10%的监管限额要求。

（二）非授信类

2022年，本行对关联方服务类预计额度8,000万元，单户不超过3,000万元。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苏州市人民路3118号国发大厦北楼

法定代表人：黄建林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606.40亿元和1715.98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94.46亿元和49.53亿元；净利润分别为8.35亿元和7.17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股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下同）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55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保理、非融资性保函、投行业务，基金产品，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同业拆借、二级资本债、一般金融债、两融资产收益权回购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二）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苏州市沧浪区杨枝塘路116号

法定代表人：张涛

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建筑和装饰材料、设备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865.53亿元和884.60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营业收入分别为62.14亿元和44.9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6.00亿元和4.51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25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保理、非融资性保函、投行业务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三）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999号现代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钱晓红

注册资本：252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科技开发，销售数码产品，物资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末和2020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302.11亿元和331.91亿元；2019年度和2020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0.83亿元和53.88亿元；净利润分别为9.41亿元和30.94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13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主要用于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保理、非融资性保函、投行业务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四）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法定代表人：唐俊松

注册资本：74,445.5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丝绸面料，纺织面料，服装，染整，印花，后整理加工；普通货运；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纺织品、服装、纺织原料销售；研究开发纺织原料新产品；农产品的研发；种植蔬果、养殖水产品及其销售；对本集团内供热和热电、污泥焚烧（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批发及零售；生产流程、工段外包服务；企业管理、经营管理咨询、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85.32亿元和93.56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9月末，营业收入分别为39.25亿元和36.19亿元；净利润分别为5.57亿元和3.57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15.8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保理、非融资性保函、投行业务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五）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苏州市宝带东路388号

法定代表人：朱天晓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教育、旅游产业及其他产业投资；企业管理；国内贸易；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销售：黄金、黄金饰品、工艺品、有色金属材料；下设分支机构经营国内外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房地产开发经营。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269.31亿元和282.34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9月末，营业收入分别为170.25亿元和148.13亿元；净利润分别为4.95亿元和3.34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预计额度25000万元）为12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投行额度、短期流贷、项目贷款、经营性物业贷款、中期流贷、全额保证金银票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六）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

法定代表人：沈彬

注册资本：450000万元

经营范围：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2113.74亿元和2265.91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末，营业收入分别为1529.12亿元和1398.24亿元；净利润分别为64亿元和127.33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的母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10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中期流动资金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七）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财税厦6楼

法定代表人：顾春浩

注册资本：8亿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百货的销售。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306.72亿元和371.49 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营业收入分别为302.92亿元和262.77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2.93亿元和15.77 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10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进口开证、保理、非融资性保函、投行业务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八）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265号32楼

法定代表人：张水男

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212.95亿元和261.27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6.7亿元和7.6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9亿元和3.4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子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33亿元，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票、同业借款、同业拆借、一般金融债、银票、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证等。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九）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沭阳县宿沭一级路与迎宾大道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魏建文

注册资本：10600万元整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38.28亿元和43.91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61亿元和1.64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52亿元和0.59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子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4.2亿元，业务品种：存放同业。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苏省泗阳县众兴镇北京东路68号

法定代表人：魏建文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2.94亿元和14.77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0.45亿元和0.54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09亿元和0.13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子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4.6亿元，业务品种：存放同业。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一）江苏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泗洪县人民路东侧洪泽湖路南侧泗洪金融街3幢101室

法定代表人：宋江汉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末和2020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4.77亿元和13.91亿元；2021年度和2020年12月，营业收入分别为0.50亿元和0.4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13亿元和0.11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子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4.6亿元，业务品种：存放同业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二）江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宿迁市宿豫区泰山路8号

法定代表人：王志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1.52亿元和12.25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0.36亿元和0.43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07亿元和0.08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子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江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5.0亿元，业务品种：存放同业。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注册资本：1,154,445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承销短期融资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客理财、代理销售基金、代理销售贵金属、代理收付和保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供保险箱业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售汇、代理远期结售汇；国际结算；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同业外汇拆借；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网上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23378.93亿元和25826.11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520.26亿元和637.71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50.66亿元和196.94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对该公司预计授信额度60亿元，业务品种：同业理财业务、同业存单、商业银行金融债投资。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四）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

法定代表人：季颖

注册资本：180,752.67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1438.18亿元和1614.01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41.95亿元和46.46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0.01亿元和12.99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主要股东参股的法人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对该公司授信额度7亿元，其中商业银行金融债、二级资本债和永续债业务合计授信额度3亿元。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五）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阳新区开元大道与通济街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王建甫

注册资本：689,000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资产总额分别为2759.53亿元和2952.92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营业收入分别为75.27亿元和57.14亿元；净利润分别为19.51亿元和13.65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董事任职的法人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对该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5亿元，业务品种：金融债、二级资本债、同业存单、同业存放、票据贴现及转贴现、票据回购、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借款、外汇即期交易、结售汇交易、国内信用证议付、国内信用证福费廷、衍生品交易。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六）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山北路909号12楼

法定代表人：洪伟

注册资本：170,000万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分别为39.32亿元和36.42亿元；2020年度和2021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6.53亿元和6.32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60亿元和2.40亿元。

关联关系：本行独立董事任职的公司

2.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2年，对该公司预计授信额度（包括低风险额度）为10亿元，业务品种：基金业务、质押式回购。

3.交易公允性分析

2022年，本行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坚持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平交易，并在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相关业务。

（十七）关联自然人

1.本行内部人，即公司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任职资格的区域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公司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其近亲属。

2.本行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即持有或控制公司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其近亲属持有或控制的股份或表决权应与该自然人股东持有或控制股份或表决权合并计算）。

3.本行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本项所指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公司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上述1.2.3所述人士的近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父母的兄弟姐妹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5.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或监管机构及公司依法认定的其他自然人。

6.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

7.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商业银行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商业银行利益对其有倾斜的自然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本行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正常经营的常规业务，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价格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业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行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有利于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积极稳妥拓展本行业务。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及价格操纵行为，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行独立性，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六、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意见

苏州银行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及价格操纵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出席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并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七、审议程序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以及出席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在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苏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应出席董事12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张姝董事、叶建芳董事、侯福宁董事、范从来董事、刘晓春董事、兰奇董事通过视频的方式接入。会议由王兰凤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资本规划实施及修订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21年度，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万元，已达本行注册资本的50%。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87,900万元，提取后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 515,146.44万元，符合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中的"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规定。

三、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1股。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转增金额未超过公司2021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同时能保证公司2022年资本充足率可满足中国银保监会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行2021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与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IT项目规划及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章程及修订对照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生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2021年度履约评价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本行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闵文军、钱晓红、张姝、范从来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及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行2021年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公募基金公司的议案

同意本行联合发起设立合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本行拟持股比例为55%，并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发起设立基金公司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投资计划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行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365万元，其中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半年度报告审阅费用、财务报告季度商定程序服务费、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等。该费用包括有关增值税、差旅费等各项杂费。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建其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李建其先生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李建其先生简历如下：

李建其，男，1964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总监、财务总监。历任工商银行张家港分行会计、主任、副行长、太仓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副处级）、苏州分行副总经理（副处级）、平安银行张家港支行行长等职。

根据董事会工作需要，拟提名李建其先生为本行股东董事候选人，李建其先生未持有本行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信息外，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3年数据战略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本行将另行公告。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